企业怎样真正有效进行
纳税筹划

因为专业、原创和权威，所以更好！

中华第一财税网(又名"智董网")，全球最大的中文财税（税务）网站

讲义提纲

第 1 篇　纳税筹划综合知识

第 1 讲　纳税筹划综合知识

第 2 篇　纳税筹划（分税种）

第 2 讲　增值税方面纳税筹划

第 3 讲　消费税方面纳税筹划

第 4 讲　进出口税收（含关税、船舶吨税）方面纳税筹划

第 5 讲　企业所得税方面纳税筹划

第 6 讲　个人所得税方面纳税筹划

第 7 讲　资源税方面纳税筹划

第 8 讲　城镇土地使用税方面纳税筹划

第 9 讲　城市维护建设税方面纳税筹划

第 10 讲　土地增值税方面纳税筹划

第 11 讲　房产税方面纳税筹划

第 12 讲　车船税方面纳税筹划

第 13 讲　印花税方面纳税筹划

第 14 讲　车辆购置税方面纳税筹划

第 15 讲　耕地占用税方面纳税筹划

第 16 讲　契税方面纳税筹划

第 3 篇　纳税筹划（分阶段、周期、环节）

第 17 讲　设立方面纳税筹划

第 18 讲　采购方面纳税筹划

第 19 讲　生产方面纳税筹划

第 20 讲　销售方面纳税筹划

第 21 讲　融资方面纳税筹划

第 22 讲　租赁方面纳税筹划

第 23 讲　投资方面纳税筹划

第 24 讲　分配方面纳税筹划

第 25 讲　清算方面纳税筹划

第 4 篇　纳税筹划（分专题、项目、手段）

第 26 讲　符合国家政策导向、巧妙利用税收优惠政策

第 27 讲　避免重复征税

第 28 讲　推迟缴纳、纳税义务发生时间

第 29 讲　税负转嫁方面纳税筹划

第 30 讲　企业战略方面纳税筹划

第 31 讲　组织结构方面纳税筹划

第 32 讲　人力资源方面纳税筹划

第 33 讲　合同协议方面纳税筹划

第 34 讲　电子商务方面纳税筹划

第 36 讲　汇总、合并纳税方面纳税筹划

第 37 讲　改制重组（资本运营）方面纳税筹划

第 38 讲　税收征管方面纳税筹划

第 39 讲　利用税收竞争进行纳税筹划

第 40 讲　通过施加政治压力进行纳税筹划

第 41 讲　国际纳税筹划

试读内容

第 1 章　纳税筹划综合知识

企业作为依法设立的以营利为目的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独立经济核算组织，需要生存、发展、获利，需要实现税后利润最大化、企业价值最大化等财务管理目标。

企业具有依法纳税的义务。税收对企业财务管理目标的实现有着重要影响：例如，企业上交税款以及发生税收缴纳费用（纳税遵从成本），会增加企业现金流出，影响企业的现金流量；纳税作为企业对政府负债的偿还，具有完全现金支付的刚性约束，而且这种债务偿付的现金流还具有单向性和强制性的特点，影响我们企业的偿债能力；税收对企业的经营活动（例如采购、生产经营、销售）融资、投资、利润分配等各方面也都有影响。

近年来，税收备受国际关注，跨国公司寻求减税、合理避税的现象更加普遍，其迅猛势头有增无减。微软、通用、思科和康柏等世界巨头公司在 20 世纪 90 年代通过多种手段巧妙地减少了纳税，这似乎成为一种时尚。

美国财政部国内税务署前署长唐纳德·亚历山大说："在经济泡沫年代，不惜一切手段增加利润的动力很大。其中一个手段就是把纳税额减少到最低限度。"

许多世界知名公司为了减税，都建立了强大的税务部门，配备或聘请一流的税务专家。例如，通用电气公司雇用了 20 年前离开财政部的约翰·塞缪尔斯，他负责组建了非凡税务人才小组，使通用电气公司的税务部成为世界上最好的税务师事务所级别的税务部之一。

随着我国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逐步完善以及我国法治化水平的逐步提高，纳税人作为理性"经济人"，越来越关注自身税收成本支出。

我们知道，市场经济的主要特征之一就是竞争，那么，纳税人要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必须对生产经营进行全方位、多层次的运筹。纳税人具有自身独立的经济利益，具有法定的权利和义务。以最少的投入获得最大收益，是每个纳税人生产经营的直接动机和最终目的，成本的高低直接影响纳

税人的利润，而影响生产经营成本高低的因素有多个，税收是其中非常重要的因素。纳税人有权利在不违反国家税法的前提下，通过安排自己的涉税活动来规避或减轻自身税负，采取措施以防范和化解纳税风险，以及运用法律手段来充分保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小知识

纳税筹划在发达国家十分普遍，纳税筹划这个概念像工作计划一样频繁使用，早已有专门的人员以纳税筹划为职业，许多大公司内设有专门的税务部门或筹划机构从事纳税筹划工作。专家测算，合理的纳税筹划可使企业的税负成本降低15%～20%。然而在我国，纳税筹划发展缓慢，人们对纳税筹划还比较陌生，甚至将纳税筹划与偷漏逃税联系起来。随着我国市场经济体制不断完善，各项法律法规逐步健全，企业作为规范的市场主体，从维护自身整体利益出发，必然要摒弃短期的偷逃税行为，使企业的纳税行为合法化、最优化。

因此，企业如何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节省纳税支出，降低纳税成本，即有效开展纳税筹划，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已成为目前理论界和实务界普遍关注的一个问题。在本章中，主要是对纳税筹划的有关理论问题进行探讨，包括纳税筹划的概念和特征、纳税筹划的主要类型、纳税筹划的原理与基本技术、国内与国际纳税筹划的方法等。

随着世界经济的一体化，税收越来越专业化，也越来越复杂。公司的纳税直接影响到公司的盈亏。近年来，我国资本市场不断发展和完善，国有企业现代企业制度逐步建立，企业筹资和投资方式出现多元化和复杂化，促进了现代财务理论的形成和发展，也促进了企业税务筹划理论与实务问题的研究。财务总监的角色定位决定了财务总监在企业税务筹划中必须发挥其专业知识，充分掌握国家的税收法律法规，做好本企业的税务筹划工作，使企业税务成本最低，从而达到企业价值最大化的财务目标。

第一节　纳税筹划综合知识

一、什么是纳税筹划？

小资料

什么是税务筹划？纳税人与征税人在遵循税法前提下的“博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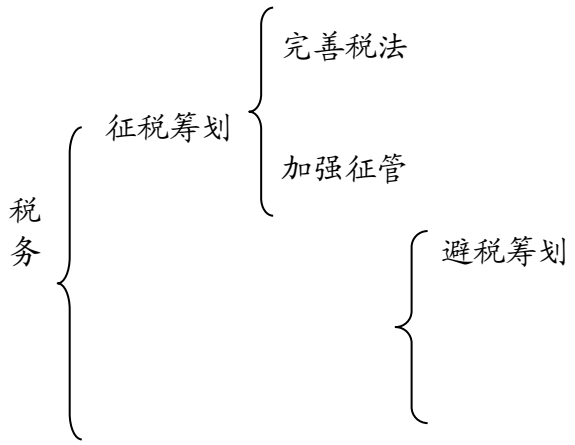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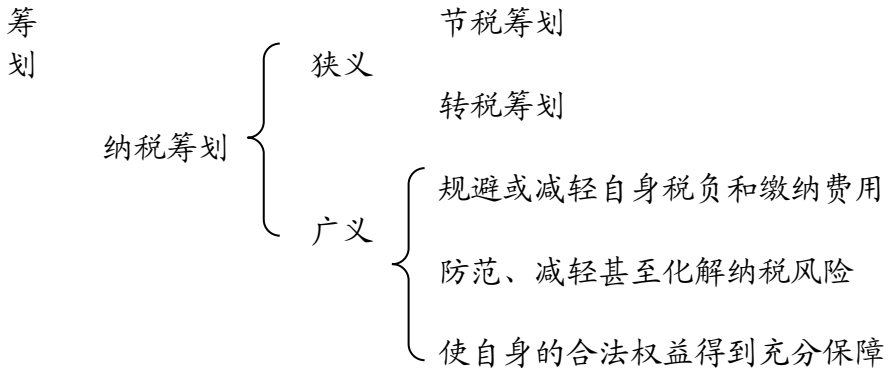

图：税务筹划的构成

税务筹划包括征税筹划和纳税筹划两个部分。

纳税筹划主要是站在纳税人角度而言的，进行纳税筹划的主要目的是通过不违法的、合理的方式以规避或减轻自身税负、防范和化解纳税风险，以及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保障。而征税筹划是站在征税人的角度而言的，它的目的与纳税筹划的目的一般相反，主要是通过不断地完善税法和加强税收征管，对纳税筹划进行制约和引导，以依法、及时征足税。这两者是矛盾的，但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两者又统一在正确执行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是纳税人与征税人之间的一场“博弈”，因此两者又是不可分的。

我们认为，“纳税筹划概念包括狭义和广义两种。

（一）狭义的纳税筹划

狭义的纳税筹划是指纳税人为了规避或减轻自身税收负担而利用税法漏洞或缺陷进行的非违法的避税法律行为，利用税法特例、选择性条款进行的节税法律行为；以及为转嫁税收负担所进行的转税纯经济行为。狭义纳税筹划包括避税筹划、节税筹划和转税筹划。

其中，税法漏洞是指税法中由于各种原因遗漏的规定或规定的不完善之处；税法缺陷是指税法规定的错误之处或不科学之处；税法特例是指在税法中因政策等需要对特殊情况所作出的某种优惠规定。

1. 什么是避税筹划？

避税筹划是纳税义务人通过精心安排，利用税法的漏洞或缺陷，规避或减轻其税收负担的非违法、不能受法律制裁的行为。

从本质上看，它既不合法，也不违法，而是处于合法与违法之间的状态，即“非违法”。避税行为产生的直接后果是减轻了纳税义务人的税收负担，使其获得了更多的可支配收入；国家税收收入减少；将导致国民收入的再分配。

纳税人有权依据法律“非不允许”进行选择和决策。国家针对避税筹划活动暴露出的税法的不完备、不合理，采取修正、调整举措，也是国家拥有的基本权力，这正是国家对付避税的唯一正确的办法。如果用非法律的形式去矫正法律上的缺陷，只会带来不良的后果。因此，国家不能借助行政命令、政策、纪律、道德、舆论来反对、削弱、责怪避税筹划。

［案例］ 将技术转让费纳入设备价格，规避预提所得税

外资企业的境外母公司向外资企业提供专利、专有技术、商标使用权等知识

产权所得到的特许权使用费，要按支付的特许权使用费 10%（原为 20%）在我国缴纳预提所得税。

为规避预提所得税，境外母公司往往把专有技术等产权的转让与设备投资同时进行并将特许权使用费打入设备的价格，不再单独收取特许权使用费。同时由于过去我国对外资企业进口的机器设备免征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抬高设备价格也不会导致外资企业增加关税、增值税负担。

［案例］ 利用核定征收进行纳税筹划

对一些小规模纳税人商业企业，有时因会计核算不健全，不能准确提供计税依据，税务机关对其采取核定定额征收的方法。从我国目前税收征管的现状来看，这些小规模纳税人企业或个体工商户确实存在定额不足的普遍现象。一些一般纳税人企业常常利用这一点进行“合理”避税。

某市某私营保健品公司，被税务机关认定为一般纳税人。该企业在全国若干省市均设有销售网点，通过这些销售网点将保健品直接销售给消费者或批发、零售给个体工商户，这些销售点大多作为小规模纳税人管理。

由于客观条件的限制，小规模纳税人的定额税收往往与实际经营情况相差较大。该保健品生产企业就以较低的价格销售给这些销售网点，将高额的利润转移至各个销售网点。这样，生产企业既逃避了增值税，又逃避了企业所得税。

（对这类企业，税务机关应依据《税收征收管理法》关于关联企业购销行为的有关规定对生产企业重新定价，同时应掌握销售网点的购货渠道通过外调或函证的方法，掌握其进货金额，依法查补税款，并加收税收滞纳金和罚款。）

［资料］转让定价避税筹划操作实务与案例分析

［案例］ 关联企业运用转让定价手法避税的分析

背景资料

（公司名、地名请勿对号入座。本案例仅作学术交流）

一、母公司-某省甲市东方集团公司（属法人，地处沿海经济开放区某省甲市，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率 24%,所得税“二免三减”已经到期）；集团公司技术开发中心属于科技部批。

二、子公司-某省甲市东方热电有限公司（属法人，外商投资企业，地处沿海经济开放区某省甲市，适用企业所得税率 15%，免二减三，2000 年～2001 年免；2002～2004 年减半）。

三、**子公司-武汉东方汉阳股份有限公司**（属法人，内资企业）

（一）武汉东方汉阳股份有限公司（非新上项目）税收政策

武汉东方汉阳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 15%，2004 年为减半征收期（根据当地政府文件：对汉阳公司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参照对“三资”企业的优惠政策，免二减三，税率 15%。在具体操作上，可采取先征后返，由财政返还的办法。如果中央财政对开发区财政政策发生变化，此项优惠将作重新研究调整）-该政

策与税法有抵触，且国务院、财政部、国税总局已明文废止，但据该公司介绍，该“土政策”在当地仍有效。

（二）对武汉东方汉阳股份公司新上项目税收政策

汉阳公司以 2001 年增值税、所得税为基数，新增部分返还或优惠

（1）新增增值税部分开发区按实得的 50%比例在 2002-2005 年给予优惠。

（2）新增企业所得税 2002～2004 年全额由财政返还

（声明：所有案例仅供学习研究之用，若应用时须遵守税法相关规定）

……（试读结束啦。欢迎购买！“投资到大脑的钱可以给您今后带来更多的钱，早投资早获益，机遇只钟情于有准备的头脑”。）